

**國立政治大學110學年度經營管理碩士學程(EMBA)招生考試
備取生報到意願同意書(覆函)**

姓名 <small>(請以正楷填寫)</small>		准考證號碼							
身分證字號 或外僑證碼		錄取別 【請填寫名次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第_____名					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本人經由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，備取 貴校 <u>經營管理碩士學程</u> (EMBA) 班 組，並已詳閱「110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」第十四條錄取考生報到、驗證注意事項規定，茲以此據辦理通訊報到，特此聲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此 致 國立政治大學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：109 年 月 日</p>									
備取生 簽 章			聯絡電話	(手機)					
				(日):					
				(夜):					
			E-mail						

※ 注意事項

◆備取生報到及驗證方式：備取生須先辦理通訊報到（傳真本「報到意願同意書」），經電話通知可遞補者，再辦理現場驗證。

一、通訊報到：

- (一) 請下載並填寫「備取生報到意願同意書(覆函)」，於 **109 年 11 月 26 (星期四) 中午 12 時前，傳真至 02-2938-7883。**
- (二) 如未依前項規定期限內將本「備取生報到意願同意書(覆函)」傳真至本學程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致權益受損者，其責任概由考生自行負責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
二、備取生現場驗證：已完成通訊報到並經電話通知可遞補者，請**依通知時間辦理現場驗證**。驗證程序及所需文件請參照簡章第 14 頁。

三、對於相關作業程序有疑義者，請來電洽詢：(02) 2938-7560。